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暉婷
電話：06-2956726
電子信箱：rain399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白河區竹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51224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個人推薦表、團體推薦表(1224497A00_ATTCH1.pdf、1224497A00_ATTCH2.pdf、1224497A00_ATTCH3.pdf、1224497A00_ATTCH4.doc、1224497A00_ATTCH5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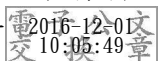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1月11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0501328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於105年11月15日以南市教社字第1051174103號函諒達，本次修改送件規定如說明三。
- 三、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06年2月10日（週五）止，請依所附計畫之推薦資格、方式及程序，於期限內踴躍推薦並檢送紙本「一式4份」、電子檔光碟1份（紙本、電子皆需含推薦表、優良事蹟備審資料）寄送至本局社會教育科陳暉婷小姐（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），並請於信封加註杏壇芬芳獎申請資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私立城光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政風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永續校園科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1051224497